

##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陈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其中 160,000 股股份已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因股权激励个税缴纳等个人资金需要，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陈志先生拟自本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1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8%。

####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陈志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00,000	0.02%	其他方式取得： 50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陈志先生持有股份来源为“其他方式取得”，均为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陈志先生自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陈志	不超过：160,000股	不超过：0.008%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60,000股	2022/10/24 ~ 2023/4/23	按市场价格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股权激励个税缴纳等个人资金需要

陈志先生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上年末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 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减持计划系陈志先生出于股权激励个税缴纳等个人资金需要考虑自主决定。陈志先生将根据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计划进展情况按规定进行披露。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上述董事、高管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4日